

松原市土地收储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公开表格

- 一、 收支预算总表
- 二、 收入预算总表
- 三、 支出预算总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总表
- 九、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松原市土地收储中心是 2019 年 7 月 29 日批准成立的（松委编发〔2019〕9 号），为市政府直属正处级事业单位。按照 2019 年 12 月 31 日市编办发“三定规定”，收储中心主要职责基本分两部分：一是传统职能，包括拟定收储计划，市区土地收储，已收储土地管护、开发、利用，土地出让前期准备，筹集收储资金等。二是扩展职能，即市本级及所辖县（市、区）土地整治指标交易和指标调剂统筹管理平台的建设和维护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

松原市土地收储中心核定内设科室 4 个，即综合科、收储计划科、收购储备科、指标交易科。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3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松原市土地收储中心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缴款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各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等。2023 年收支总预算 18253.18 万元。比 2022 年比减少 80.94 万元，主要原因是土地收储面积减少导致收储项目支出预算减少。

二、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收入预算 18253.1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3.18 万元，占总收入的 1.39%；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8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98.61%；事业收入**万元，占总收入的**%；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万元，占总收入的**%；上级补助收入**万元，占总收入的**%；附属单位缴款收入**万元，占总收入的**%；其他收入**万元，占总收入的**%。（没有相关收入则不用写）

三、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支出预算 18253.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6.12 万元，占总支出的 1.02%；项目支出 18067.06 万元，占总支出的 98.98%。

四、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8253.1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3.1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8000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3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800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3.8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73 万元，。

五、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53.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6.12 万元，占 73.51%；项目支出 67.06 万元，占 26.49%。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76.53 万元，占 69.72%；公用经费 9.59 万元，占 3.7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203.88 万元，占 80.52%；

卫生健康（类）支出 7.32 万元，占 2.8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8.23 万元，占 11.15%；

住房保障（类）支出 13.73 万元，占 5.42%；

六、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86.1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6.53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助学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9.59 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维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3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

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公务接待费 0 万。

八、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18000 万元。用于

2023 年土地收储项目支出。

九、其他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部门本级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53.18334.12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80.94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2 年有人员调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采购预算总额 720 万元。主要用于土地收储地块的管护、测量、评估、土地污染调查等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位无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本部门 2023 年无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按照 2023 年度土地储备计划实施土地收储，依据土地收储项目进度向市财政申请土地收储资金，向相关单位支付土地补偿款，测绘费、土地评估费、土壤污染调查费等相关业务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

收入。如：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的基本支出。

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业（项）：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展日常的项目支出。

九、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事业单位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的基本支出。

十、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国土资源规划及管理（项）：反映用于国土资源规划、研究、管理方面的支

出。

十一、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土地资源调查（项）：反映用于国土资源调查评价、徒弟利用变更调查、地籍调查等方面的支出。

十二、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土地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反映国土资源部门土地利用监测、耕地保护、土地分等定级、土地评估等方面的支出。

十三、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国土整治（项）：反映国土资源部门国土整治方面的支出。

十四、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地质灾害防治（项）：反映地质灾害防治项目支出。

十五、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土地资源储备支出（项）：反映用于土地资源储备反面的支出。

十六、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地质及矿产资源利用与保护（项）：反映国土资源部门地质矿产资源、地质环境、地质遗迹等开发、利用、监测、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十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类）国土资源事务（款）其他国土资源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以外用于国土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八、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十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二、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二十三、“三公”经费：纳入市财政预决算的“三公”经费，是指市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二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